

证券代码：002142
优先股代码：140001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17-018
优先股简称：宁行优0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27日在华茂希尔顿酒店召开。公司应出席监事7人，亲自出席7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洪立峰监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报告。

本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包括正文和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将该报告报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审计报告的意见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制度建设全面，内控制度执行到位，内控制度监督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7年外部审计机构，并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报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和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和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高级管理层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薪酬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总行办公室联席会议工作细则。

本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